

证券代码：834193

证券简称：大川新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朱海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需求，决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9,538,619.91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6,351,175.53 元，资本公积余额 14,040,114.3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数 38,25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8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6,01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